

证券代码：300176

证券简称：鸿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7日在公司一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楚隆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上市的议案》

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发行完成之后，办理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登记、上市、托管等各项具体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配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本次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以下简称“配股”）相关事宜经2025年6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9月29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年8月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6年5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取得了中国证监会于2026年6月1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389号）。

根据公司配股方案的定价原则，结合市场情况，公司经与保荐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确定本次配股价格为 3.36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同意按照相关规定和募集资金管理的需要，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相关全资子公司与拟开户银行、保荐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指定人员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鸿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7 日